

辨脉平脉章句

影印古本醫學叢書之三
上海中醫書局發行

辨脈平脈章

句二卷

辨脈平脈章句序

是書也舊注多矣復何爲而作乎曰此脈簡之所主也
凡欲彰至教其義必有所主古之言脈者自內難以來
至於近代名賢輩出撰述如林可謂詳矣然內經難經
言脈文皆散見首尾不屬叔和脈經述古大備又浩博
而未易尋其緒唐宋之世脈無專家元明以來乃稍稍
有講之者而其失不可勝言矣今欲述診法之正宗指
末流之歧路豈可以無主之衷而漫然臆說乎因思辨
脈平脈者仲景撰用古聖之精義以爲傷寒雜病之準
也是可主矣於是屏去舊注熟復正文心有所會輒記
簡端蓋自脈簡之屬稿至於其成三年之間此書未嘗

一日釋手也其簡端更番塗抹五色迷離幾不可辨一日檢舊注四五家校之所說或異或同不能盡合然當時私心必有所見其實際料他日必能手自施用者乃敢記之稍有游移則慙闕焉非敢妄逞私臆強以爲知以自欺也今又越一年矣條列其文命曰周氏章句謂此特一家之言而已雖未能發明聖理庶幾其微實而適用焉亦以鴻爪所經數年所夕討論之苦不欲遽付灰燼也竊以質之有道者光緒癸巳上元後五日皖南建德周學海澂之書

緒言

一二篇舊注惟成無己張隱菴張令韶魏荔彤皆依原文如喻嘉言張石頑黃坤載皆別編次以外則往往刪去斥爲叔和妄作無論此非出叔和也卽出叔和豈遂妄乎嘗著論以辨之矣茲不復贅至於舊註循文衍義成氏所得爲多諸家或故作矜張或好爲穿鑿反詆成氏敷淺是何意也今則各就本文領會眞義不爲蹈襲不炫新奇

一二篇文義本無難曉惟其承接斷續前後伏映激射單複詳畧之腴理前人未有發之者今則獨詳於此使古人手指口授抑揚俯仰聲情畢流露於

行閒

一此注句句踏實必求於臨診治病確有實濟不肯
有一字虛衍五行八卦每見他註於見不透處便
從太極圖上駕過此如唱鼓詞者於事勢急迫卽
有觀音老母達救也有志者當共恥之

一張隱菴魏荔彤註傷寒徐忠可註金匱皆議論風
生煌煌大作今但依文推衍理明而止或但疏其
筋節以見大意不敢繁稱博引節外生枝蹈經生
浮夸積習

一二篇乃傷寒雜病所通觀原序可知也舊說多謂
是專論傷寒蓋失之

一中閒每有前人言之娓娓而今且不從者言之鑿鑿而今且存疑者如荔形令韶解首章凡字謂百病皆然不獨傷寒亦可謂明通之識矣今云凡者例詞道其常也其變動不在此例所以然者彼但以凡字粘脈字病字說今乃以凡字貫全句說也次章十七日十四日舊注各異皆質言之今存其說而致疑焉亦以反之於心不能見真也餘皆倣此故今注異於前人者並無立說之新奇只是每下一字必中有確見非實可施用者不敢著於篇一注說皆出管見未嘗一語襲舊卽或偶同亦是暗合緣作注之始自嚴譚閱舊注之禁注訖揀校各

家異同不復甚加修改士亦各明所得而已豈必盡同

一注中引他書皆稱書名引本論則但稱經引各家皆稱姓氏引成注則但曰注曰原注以示區別

一正注之後復加按語以其一按字起或並無按字者是仍發明正義也其以又按兩字起者乃別是一說存參者也

▲家庭之醫學顧問

▲社會之康健導師

家庭醫學雜誌

(宗旨) 介紹醫學及方藥常識使社會人羣得到康健及治療之方法重病有把握輕病能自醫
(編輯者) 本局為鄭重起見特聘滬上學識經驗兩臻豐富之著名醫學家秦伯未方公溥兩先生擔任主編兩先生現任全國醫藥總會執行委員及中國醫學院教授杏林巨子望重一時可以想見本雜誌之內容及信用矣
(選述者) 本局發行中醫世界定期刊物特約海內名醫三十餘人著述早經風行中外茲特商請兼任本雜誌選述可謂羅海內之菁英為中醫出版之盛舉也
(內容) 注重醫藥上之常識用極淺顯而有興趣之文字敘述疾病之預防治療之方藥及衛生之原則使人閱之得收切實之效果並開問答一欄解答讀者醫學上之疑問及難治之病症可以不求醫師而獲偉大之成績
(訂閱效果) 家庭商店及公共機關訂閱一份不啻聘一醫學之顧問及康健之導師醫藥界同志訂閱一份不啻得一切健康之良友及忠實之同志
(出版信用) 本局發行中醫世界按期出版從未延展故如歐美日本南洋台灣等處均有訂閱茲當堅守已往之成績務使閱者滿意準于單月一日出版全年六期每期六十餘頁實售洋一角全年祇收大洋半元以本雜誌每兩月一冊定國歷單月出版全年六期每期六十餘頁實售洋一角全年醫書局訂閱可也

辨脈法篇第一

漢長沙太守南陽張機仲景撰

皖南建德周學海潛初甫章句

辨脈法篇章句

辨脈平脈。仲景論百病之脈也。不專於傷寒。其
文亦撰用古經。不皆自作。中間有數節連義者。
有每節各義者。不可強與分合也。今依文考義。
爲定章句如左。

問曰。脈有陰陽者。何謂也。答曰。凡脈大浮數動滑。此名
陽也。脈沈澹弱弦微。此名陰也。凡陰病見陽脈者生。陽
病見陰脈者死。

此提唱陰陽爲一篇之大綱也。大綱者。法之大體也。其用之變化在人矣。玩兩名字。便見陰脈陽脈只是舉似之詞。猶云此屬於陽之類也。此屬於陰之類也。陰陽可以分見。亦可以互見。苟大而兼濇兼遲。得不名陰乎。弦而兼數兼滑。得不名陽乎。故脈有陽中伏陰。陰中伏陽也。陰病陽脈。卽虛勞脈大。下利脈滑。皆是。豈可盡以爲生。陽病陰脈。卽溫熱脈靜。感冒脈緊。皆是。豈可盡以爲死。扶陽抑陰。易之義也。卽醫之義也。經中言凡者。皆約畧大概之意。道其常也。其變動不在此例。夫陰陽者。死生之關鍵。而察病審脈之準繩也。故自內經以來。莫不首辨乎此。

又按靈樞動腧篇曰。陰病而陰脈大者爲逆。陽病而陽脈小者爲逆。五色篇曰。病在藏。沈而大者易已。小爲逆。病在府。浮而大者其病易已。二文可謂詳密矣。然一曰陰脈大爲逆。一曰沈而大易已。何也。蓋其所謂大者不同也。脈形堅大。固頑陰之不化。空大亦眞陰之不充。惟其勢鼓指盛大。乃爲陰中有陽而有神耳。大抵脈以氣見者爲陽脈。以質見者爲陰。

右第一章

問曰。脈有陰結陽結者。何以別之。答曰。其脈浮而數。能食。不大便者。此爲實。名曰陽結也。期十七日當劇。其脈沈而遲。不能食。身體重。大便反鞭。名曰陰結也。期十四

日當劇。

脈有陰結陽結。非言脈也。言診脈而可別其病之爲陰結陽結也。問者。蓋以結爲內實。當偏屬陽。乃有陰陽之分。何耶。答言。仍以前所論陰脈陽脈別之也。但脈無單見。且須兼察病情耳。陽結者。陽明氣熱也。故能食。陰結者。太陰液燥也。故不能食。氣熱者。液雖不足以濡之。而爲陽火。爲有餘。故曰此爲實。液燥者。氣亦不足以煦之。而爲陰寒。爲不足。故曰大便反鞭。謂其內虛。不當鞭也。是寒極反見燥化也。浮爲在表。沈爲在裏。此屬氣分血分也。數爲在府。遲爲在藏。此屬陽明太陰也。浮數能食不大便。陽證陽脈也。沈而遲。

幾於脾之真藏矣。不能食。身體重。脾陽不振可知也。二者雖陽結爲順。陰結爲逆。而不早治。則皆當劇。當劇者。危之也。十七日十四日。謂陽結者。陽土合少陽相火而爲病也。火與燥合。十七日。火復得令。則火連入裏。燥益甚矣。陰結者。陰土本氣衰。而從燥金之化也。母爲子逆。十四日。金復得令。既泄土氣。而燥又勝。溼土愈虛矣。夫有餘者得助。而勢熾不足者。被折而氣微。觀於當劇之期。可以悟豫爲用藥之義矣。設陽結而誤用辛散。溫補則藥入咽而病劇。豈待十七日乎。陰結而誤用淡滲攻下。則亦藥下咽而病劇。豈待十四日乎。十七日十四日。義本難曉。竊思陰結陽結

者化氣之病也。則亦當以五行化氣釋之。一水二火三木四金五土。此五行始生之次也。故十七日當二火。十四日當四金矣。舊注無作此說者。未知是否。

右第二章

問曰。病有灑淅惡寒而復發熱者何。答曰。陰脈不足。陽往從之。陽脈不足。陰往乘之。曰。何謂陽不足。答曰。假令寸口脈微。名曰陽不足。陰氣上入陽中。則灑淅惡寒也。曰。何謂陰不足。答曰。假令尺脈弱。名曰陰不足。陽氣下陷入陰中。則發熱也。

上章言偏陰偏陽之證見於內者。此言陰陽互乘之證見於外者也。外證有本於內傷者。與外感相似。不

可不察也。夫惡寒發熱。外感之常也。何足驚之。曰病有怪之。曰而復。祇以其病非傷風寒。乃亦有此證。是可疑也。答言其病起於不足也。其寒熱卽陰陽之變也。微者。去來勢小也。氣不外鼓。又居寸口。故爲陽不足。弱者。形體不壯也。精不內充。又居尺中。故爲陰不足。人身之氣。陰陽而已。彼有不足。此必乘之。乘之則彼負此勝。負者功用不彰。而勝者肆行無忌矣。惡寒而復發熱。勝而能復。陰陽之氣。不能相無也。內經曰。有餘而往。不足隨之。不足而往。有餘隨之。尺中寸口。舉類之詞也。故曰假令。卽浮沈亦是也。夫陰氣上入陽中。微者必化。而爲緊。陽氣下陷陰中。弱者必化。而

爲數。此不言者。病本於不足也。推原未寒未熱之先診脈而決其必出於是也。故吾謂此章辨內傷之寒熱也。若外感則當舉其脈之有餘者言之矣。

又按內傷惡寒發熱其脈化緊化數。究與外感有餘之緊數不同。故以微弱爲主脈。程氏條辨亦如此說

右第三章

陽脈浮。陰脈弱者。則血虛。血虛則筋急也。

脈經作筋惕。即瘈瘲是也。

陽脈寸口。陰脈尺中也。寸口脈浮。陽氣外越。若陰脈不弱。是陽自有餘也。此尺中見弱。則陽浮乃陰虛不能吸引陽氣歸根也。陰不涵陽。則陽氣擾耗津液。不必吐衄而血必虛矣。血虛則筋急者。推其極也。故病